



古罗马文学史  
HISTORIA LITTERARUM ROMANARUM

江澜 著

# 古罗马诗歌史

Historia  
POEMATUM  
Romanorum



古罗马文学史  
A LITTERARUM ROMANARUM

江澜 著

# 古罗马诗歌史

Historia  
POEMATUM  
Romanorum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罗马诗歌史/江澜著.--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9  
ISBN 978-7-5675-8696-3

I. ①古… II. ①江… III. ①古典诗歌—诗歌史—古罗马  
IV. ①I546.07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034147号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世界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 古罗马诗歌史

著者 江澜  
责任编辑 倪为国 古冈  
封面设计 姚荣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ebs.tmall.com>

印刷者 上海盛隆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90×1240 1/32  
插页 4  
印张 29.75  
字数 540千字  
版次 2019年8月第1版  
印次 2019年8月第1次  
书号 ISBN 978-7-5675-8696-3/1·1997  
定 价 138.00元

出版人 王焰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021-62865537联系)



VI HORAE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点分社 策划

本书获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13FWW011)

谨以此书献给我的父母江朝涂、柳作珍

## 弁 言

以历史（*historia* 或 *ἱστορία*）为纲，以文体（*genus litterarum*）为目，纲目并举，这是结构比较合理的文学史的写法。拙作《古罗马诗歌史》（*Historia Poematum Romanorum*）的书写也不例外。

### 一、以史为纲

要写《古罗马诗歌史》，务必先弄清古罗马文学（*litterae Romanae*）的“纲”——历史。因此，在阐述古罗马文学的历史划分以前，得先从经济、政治、宗教（*religio*）、<sup>①</sup>地理学与人类学、语言（*Lingua*）等层面阐述古罗马文学历史的内涵与外延。

从经济基础的角度看，古罗马历史分为原始社会时期（远古时代至公元前 615 年）和奴隶社会时期（公元前 615—公元

---

<sup>①</sup> 宗教（*religio*, -onis, 阴性）源于动词 *religare*（连接）或 *religere*（复兴、控制），是人与神的共同体，参魏明德（Benoit Vermander）、吴雅凌编著，《古罗马宗教读本》，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 年，页 42。

476年)。已知的资料显示,从原始社会时期到奴隶社会初期,更确切地说,到公元前3世纪中叶,长期都不存在真正的古罗马文学,仅有处于萌芽状态的“非文学”,即不能达标的、粗糙的低水平文学。因此,古罗马文学的主体部分实际上就是古罗马奴隶社会时期的文学(λόγων)。<sup>①</sup>

从政治的角度看,古罗马历史主要分为3个时期:王政时期(公元前8世纪中期至公元前6世纪末)、共和时期(公元前6世纪末至前1世纪末)和帝政时期(公元前1世纪末至476年)。其中,共和时期又分为初期(即贵族共和时期,指公元前6世纪末至前3世纪初)、中期(即贵族与平民分权的共和时期,指公元前3世纪初至前2世纪30年代:西塞罗认为这是共和国最好的时期)和晚期(即内战时期,指公元前2世纪30年代至前1世纪30年代)。帝政时期又分为可以称为“黄金时代”的帝政初期[即奥古斯都时期或元首(Princeps,第一公民)时期]、可以称为“白银时代”的帝政中期<sup>②</sup>和可以称为“黑铁时代”的帝政后期。<sup>③</sup>因此,学界习惯把真正的古罗马文学主要分

---

<sup>①</sup> 参李雅书、杨共乐,《古代罗马史》,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科瓦略夫,《古代罗马史》,王以铸译,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7年。

<sup>②</sup> 戈德堡(Sander M. Goldberg)把公元前90年以前界定为早期共和国,莱文(D. S. Levene)把公元前90至前40年界定为晚期共和国或“三头执政(triumviratus)”时期,法雷尔(Joseph Farrell)把公元前40至公元14年界定为奥古斯都时期,罗兰·迈尔(Roland Mayer)把14至68年界定为帝国初期,吉布森(Bruce Gibson)把69至200年界定为帝国繁荣时期,参Stephen Harrison(哈里森)编,《A Companion to Latin Literature》(《拉丁文学手册》),Blackwell Publishing 2007,页15以下。

<sup>③</sup> 蒙森(Theodor Mommsen),《罗马史》(Römische Geschichte)卷1-3,李稼年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4/2004/2005年;罗斯托夫采夫(M. Rostovtzeff),《罗马帝国社会经济史》(The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of Roman Empire)上、下册,马雍、厉以宁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阿克洛伊德(Peter Ackroyd),《古代罗马》(Ancient Rome),冷杉、杨立新译,北京:三联书店,2007年;罗格拉(Bernardo Rogora),《古罗马的兴衰》(Roma),宋杰、宋玮译,济南:明天出版社,2001年。

为5个部分：古罗马共和中期、晚期，以及帝政初期、中期和晚期。<sup>①</sup>

从宗教的角度看，古罗马文学包括耶稣出生以前的异教文学和以后出现的基督教文学。其中，基督教文学并不是无中生有，而是从异教文学中孕育出来的，即从两希文明中孕育出来的，例如源于希伯来文明的犹太教和《旧约》，以及源于希腊（Ἑλλάς或Hellas）<sup>②</sup> 罗马文明的新柏拉图主义。值得注意的是，中世纪初期与古罗马帝政时期的基督教文学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教父时期从1世纪《新约》成书<sup>③</sup>开始，直到6世纪。因此，古罗马文学的历史时间并不限于476年西罗马帝国灭亡以前。

从地理学和人类学的角度看，古罗马从最初的罗马村落发展为四方罗马城，又从王政时期的罗马城发展为共和时期的意大利半岛，最后成为地跨欧亚非的大帝国。随着古罗马疆域的不断扩大，古罗马文学的主体“古罗马人”的范畴也日益扩大：从最初的拉丁人，到包括萨宾人、埃特鲁里亚人等在内的古意大利人，最后还包括希腊人、高卢人、西班牙人、北非人等外省人。相应地，文学创作的语言也不仅仅限于拉丁语，还包括希腊语<sup>④</sup>等。因此，严格来讲，有理由把古罗马帝国统治下的希腊、高卢等外省作家及其作品也纳入古罗马文学史的写作范畴。不过，鉴于《古罗马文学史》（*Historia Litterarum Romanarum*）3卷本——即《古罗马戏剧史》（*Historia Dramatum Romanorum*）、

---

① 王焕生，《古罗马文学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年；科瓦略夫，《古代罗马史》。

② 刘以焕，《古希腊语言文字语法简说》，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导言，页9。

③ 参《圣经（灵修版）·新约全书》，香港：国际圣经协会，1999年。

④ 刘小枫编，《凯若斯：古希腊语文学教程》（上册），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

《古罗马诗歌史》(*Historia Poematum Romanorum*)和《古罗马散文史》(*Historia Prozarum Romanarum*)——的篇幅、古希腊语的难懂、资料的匮乏等诸多的原因,拙作主要研究和写作拉丁语的作家作品。当然,鉴于古罗马文学与古希腊文学的关系密切,也会把古希腊文学融入古罗马文学史里面,其方法就是比较古罗马文学及其在古希腊文学里的范本[例如荷马叙事诗,米南德的新谐剧,埃斯库罗斯、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的肃剧,以及亚里士多德的《诗学》],以及援引古罗马帝国征服古希腊以后的希腊语作家——例如狄奥尼修斯、朗吉努斯、普鲁塔克和琉善(Lukian,亦译“卢奇安”)(参王煊生,《古罗马文艺批评史纲》,页293以下)——的作品来补充对古罗马文学的阐述和论证。

从语言学的角度看,拉丁语最初只是拉丁姆地区的方言,仅限于口头交流。后来,在埃特鲁里亚语的影响下,拉丁语才开始书面化。不过,由于埃特鲁里亚人的长期统治,埃特鲁里亚语是官方语言,处于强势,而拉丁语只是在野的民众语言之一,处于弱势,所以拉丁语的书面化进程十分缓慢。“据残缺证据显示,共和时期的初期,除了粗略的、重音节奏的本土语,拉丁语仅见于一种粗糙的应用性散文”。<sup>①</sup>

公元前6世纪末,埃特鲁里亚王朝顷刻之间覆灭,塔克文的复辟之梦也逐渐破灭,埃特鲁里亚语也逐渐淡出了历史舞台。相反,随着罗马人的不断扩张,拉丁语逐渐取得了统治地位,其书面化进程也日益加剧。其中,“对于拉丁语的成‘文’具有决定意义的是:公元前3世纪,罗马势力的扩张使得罗马人有机会接

---

<sup>①</sup> 刘小枫编,《雅努斯——古典拉丁文教程》(试用稿和附录),2006年9月9日增订第二稿,页6。

触到希腊文明”。譬如，拉丁语字母 Y [up'silon] 和 Z [zeta] 是从希腊语借来的，专门书写来自希腊语的借词，其名称也借自希腊。“至少在共和国中期，拉丁语已经是通行的官方语言”；“书面拉丁语最晚在公元前 2 世纪便固定下来”；“到了恺撒和奥古斯都时代，整个意大利地区都是拉丁语的天下”（参《雅努斯——古典拉丁文言教程》，前揭，页 6、10 和 13）。拉丁语“具有明确、简洁（συντομία）、拼音清晰等特点，适应性很强”（参李雅书、杨共乐，《古代罗马史》，页 339）。

语言的统一无疑为文学的兴盛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德语学界认为，拉丁语分为早期拉丁语（公元前 240 年以前）、<sup>①</sup> 古拉丁语（公元前 240—前 75 年）、古典拉丁语（公元前 75 年至公元 1 世纪）、晚期拉丁语（公元 2—8 世纪）、中世纪拉丁语（9—15 世纪）、人文主义时期拉丁语（15—17 世纪）和现代拉丁语或新拉丁语（从 17 世纪至今）。<sup>②</sup> 由此可见，古罗马文学史实际上包括早期拉丁语、古拉丁语、古典拉丁语和晚期拉丁语的文学。

中国学者刘小枫则认为，拉丁语分为早期古典拉丁语 [公元前 510—前 44 年（恺撒遇刺身亡）]、中期古典拉丁语 [公元前 44—公元 188 年（奥勒留逝世）]、晚期古典拉丁语 [188—476 年（西罗马帝国灭亡）]、中古拉丁语（6—14 世纪）和近代拉丁语（文艺复兴时期<sup>③</sup>至今）（《雅努斯——古典拉丁文言教程》，前揭，页 5 以下）。由此可见，古罗马文学史实际上就是古典拉丁语文学（φιλόλογος）的历史。

① 大约始于公元前 7 或前 6 世纪。

② 书中注释大致沿用这种对拉丁语时期的划分。

③ 布克哈特（Jacob Burckhardt, 1818—1897 年），《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Die Kultur der Renaissance in Italien: Ein Versuch*），何新译，马香雪校，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年，页 166 以下。

曼廷邦德 (James H. Martinband) 则认为, 早期拉丁语文学是公元前 500 至前 240 年。共和国文学是从公元前 240 至前 70 年, 包括叙事诗、谐剧和肃剧。黄金时代是从公元前 70 至公元 14 年, 包括西塞罗时代和奥古斯都时代。白银时代是从公元 14 至 180 年, 特征是与日俱增的不自然或矫揉造作、修辞等。古代晚期是从 180 至 500 年, 主要特征是基督教拉丁文学的开始和众多的申辩者。500 年以后、600 年以前的拉丁作家都归入黑暗的中世纪 (参曼廷邦德, 《拉丁文学词典》, 页 163)。这种划分具有某种合理性, 但也存在明显的不足。第一, 公元前 500 年以前也存在早期拉丁文学。第二, 公元前 70 年是个奇怪的时间点, 因为, 一方面, 西塞罗的文学创作始于公元前 80 年左右, 另一方面, 从古典语文学的角度看, 古风时期与古典时期的分界点是公元前 80 年 (参 LCL 359, *Introduction*, 页 vii)。第三, 把 6 世纪的拉丁作家划入黑暗的中世纪欠妥, 因为拉丁教父是一个整体, 而教父时代包括 6 世纪。

可见, 古罗马文学具有丰富性, 古罗马文学的历史具有复杂性。因而, 古罗马文学的历史划分变得比较棘手。经济、政治、宗教、地理学与人类学、语言和文学体裁, 每一种用作划分标准, 似乎都可以, 又都不可以。相对而言, 政治、宗教、语言与文学体裁同文学的关系较为密切一些。其中, 触及文学核心的是语言与文学体裁, 因为语言是文学的载体, 而文学体裁是文学的形式。然而, 即使是与文学关系最紧密的语言与文学体裁也不能反映出文学史的根本规律。在这种状况下, 只有兼顾上述的各种因素, 从文学自身的发展规律来划分历史时期。因此, 古罗马文学的历史可以分为文学的萌芽时期、发轫时期、繁盛时期、衰微时期和转型时期。

关于古罗马文学的萌芽时期, 学界似乎达成一致。所谓

“萌芽时期”指公元前3世纪中叶以前，更确切地说，公元前240年以前（参《古罗马文选》卷一，前揭，页7和33；王焕生，《古罗马文学史》，页3和5以下；曼廷邦德，《拉丁文学词典》，页163）。依据早期罗马历史的史料，古罗马的确存在一些精神文化（科瓦略夫，《古代罗马史》，章1和12；蒙森，《罗马史》卷一）。不过，这些文化很粗浅，根本达不到文学的标准，因此有人称之为“非文学”（参《古罗马文选》卷一，前揭，页11以下）。

关于发轫时期、繁盛时期、衰微时期和转型时期，学界争议较大。

第一，发轫时期与繁盛时期的界限之争。二者的界限或者是公元前44年（恺撒遇刺身亡）或公元前43年（西塞罗遇害），或者是公元前27年（屋大维获得奥古斯都称号，建立元首制和第一古罗马帝国）。争议的焦点是古罗马文学的繁盛。其中，单单从文学本身的角度看，较为合理的是把古罗马文学的黄金时代（公元前80—公元14年）划分为两个时期：西塞罗时期（西塞罗的创作时期大致为公元前80—前43年）和奥古斯都时期（公元前43—公元14年），因为“前一个时期散文成就最为辉煌，后一个时期则是诗歌的巅峰”，涌现了维吉尔、贺拉斯、普罗佩提乌斯、提布卢斯、奥维德等一大批重量级诗人。<sup>①</sup>然而，这种划分又面临另一个疑难：古罗马戏剧（δραμα）的繁盛时期并不在这个时间段内，而在古罗马共和时期的中、后期。从这个意义上讲，古罗马文学的黄金时代的说法虽然具有很大的合理性，但是仍然值得商榷。因此，笔者仍然把公元前27年以前的作家作

---

<sup>①</sup> 参卡图卢斯，《歌集》（拉中对照译注本），李永毅译注，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8年；译序：卡图卢斯及其《歌集》，页1及下。

品——如西塞罗（散文家和诗人）、瓦罗（散文家和诗人）、卢克莱修（诗人）、卡图卢斯（诗人）及其作品——划归到古罗马文学的发轫时期之下。

在时间段上，古罗马文学的发轫时期与传统的共和国中、后期大体一致，指公元前3世纪中叶以后至公元前27年古罗马共和国的覆灭，包括古罗马的大征服时期（科瓦略夫，《古代罗马史》，章17），即至意大利的统一（蒙森，《罗马史》卷二）。在发轫时期，真正的古罗马文学兴起，并得到一定的发展，甚至先后出现了古罗马戏剧和散文的空前绝后的繁荣（《古罗马文选》卷一至二，前揭；王焕生，《古罗马文学史》，页3和24以下）。

古罗马文学的繁盛时期与帝政初期（即奥古斯都执政的元首时期）一致，即公元前27至公元14年，史称“奥古斯都时期”。由于古罗马诗歌达到空前绝后的繁荣，这个时期被誉为拉丁文学的“黄金时代”（参科瓦略夫，《古代罗马史》，章28；《古罗马文选》卷三，前揭；王焕生，《古罗马文学史》，页4和188以下）。

第二，衰微时期与转型时期之间的时间界限之争。争论的焦点主要是古罗马帝政时期的中期与晚期之间的时间界限。科瓦略夫认为，从提比略到皮乌斯的统治时期是帝政的中期，从奥勒留即位至476年罗慕路斯·奥古斯图路斯遭废黜、西罗马帝国灭亡是帝政的晚期（《古代罗马史》，页569及下）。不过，德国学者阿尔布雷希特与中国学者王焕生并不认同这种划分。

所谓“衰微时期”指传统的“白银时代”，即古罗马帝政时期的中期：1世纪前期至2世纪末（参王焕生，《古罗马文学史》，页4和299以下），更确切地说，从奥古斯都之死至奥勒留（161-180年在位），即14至180年（参《古罗马文选》卷

四，前掲)。拙作采用阿尔布雷希特的历史划分，把哲人王奥勒留的廊下派（Stoa）<sup>①</sup> 哲学作品归于古罗马文学的白银时代。这个时期的文学特征是文学作品达不到黄金时代的文学水平，不过仍然保持相当高的文学品质。

所谓“转型时期”<sup>②</sup> 主要指古罗马帝政晚期。王焕生把古罗马帝政晚期定义为3世纪至5世纪后期（《古罗马文学史》，页4和411以下）。这是值得商榷的。严格地讲，古罗马帝政晚期指180至476年。所谓“转型”既是经济、政治的转型：从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也是宗教、文化的转型：主导权从传统的异教文化逐步转向新型的基督教文化。转型的过程是漫长的，直至6世纪，也就是说，包括中世纪初，更确切地说，包括476年至6世纪。值得一提的是两个重要的转折点：284年戴克里先即位，这是异教帝国从鼎盛走向衰亡；313年基督教合法化或特奥多西乌斯统治时期定为国教，标志着基督教由弱转强（参《古罗马文选》卷五，前掲）。在这个时期，文学特征具有特异的性质：与以往的各个时期相比，古罗马文学的形式弱化，内容的宗教性质——即基督教的或异教的——显得更加重要。其中，基督教文学的地位从起初（即3世纪）的弱势发展为后来（4-6世纪）占上风的强势。

---

① 之前，大多数译者采用音译“斯多亚”。由于学派的鼻祖芝诺在雅典市场的书廊（Stoa）上设帐教学，所以意译“廊下派”更加妥当。参梁实秋：译序，页8。

② 转型时期的提法并不新鲜。格兰特提及“犹太人、耶稣和保罗”（《罗马史》，章7，节3），“走向新世界”（《罗马史》，章8）和“欧洲的转变”（《罗马史》，章9），参格兰特（Michael Grant），《罗马史》（*History of Rome*），王乃新、郝际陶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页220以下。另外，依据罗斯托夫采夫对古罗马帝国衰亡原因的分析（参《罗马帝国社会经济史》，页723和726-733），王晓朝把古罗马帝国后期视为文化转型的时期，参王晓朝，《希腊哲学简史》，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7年，页384和328；王晓朝，《教父学研究：文化视野下的教父哲学》，保定：河北大学出版社，2003年，页1以下。

然而，如上所述，这种历史划分并不适用于所有的文体，例如古罗马的散文和戏剧，唯独适用于最能代表古罗马文学水平的古罗马诗歌。也就是说，把古罗马诗歌的历史划分为萌芽时期、发轫时期、繁盛时期、衰微时期和转型时期，这是最合理的。

此外，因为古罗马诗歌属于精神文化产品，并不会随着古罗马国家的灭亡而灰飞烟灭，而是继续幸存，时隐时现，时冷时热，或者为人接受，或者为人批判，所以有必要用较大的篇幅系统阐述古罗马诗歌的作为史后史的不朽时期。

## 二、以文体为目

依据古希腊佚名的《谐剧论纲》(Tractatus Coislinianus)，<sup>①</sup>“诗分非摹仿的和摹仿的两种”。其中，“非摹仿的诗分历史诗与说教诗。说教诗又分教诲诗与理论诗”，而摹仿的诗又分为两种：

摹仿的诗分叙事诗和戏剧诗，即（直接）表现行动的诗，戏剧诗，即（直接）表现行动的诗，又分谐剧(kômôidia)、肃剧(tragôidia)、拟剧和萨提洛斯剧(《谐剧论纲》，罗念生译)。<sup>②</sup>

值得注意的是，《谐剧论纲》未提及抒情诗(ἡ λύρα)。亚里

① 佚名的《谐剧论纲》提及新谐剧，而亚里士多德的《诗学》没有提及。由此推断，佚名的《谐剧论纲》或许晚于亚里士多德的《诗学》。然而，新近有研究者认为，《谐剧论纲》是亚里士多德失传的《诗学》第二卷，参刘以焕，《古希腊语言文字语法简说》，页310以下。

② 为了更准确地表现古典戏剧的本质特征，译文有改动，例如将悲剧改为肃剧，将喜剧改为谐剧，参克拉夫特(Peter Krafft)，《古典语文学常谈》(Orientierung Klassische Philologie)，丰卫平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12年，页19；《罗念生全集》卷一，罗锦麟主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页397。

士多德的《诗学》(Περὶ ποιητικῆς)也主要谈论戏剧诗,尤其是肃剧(ἡ τραγῳδία),谈论较多的是叙事诗(前译“史诗”,如章24和26),很少提及抒情诗。其中,亚里士多德提及与叙事诗、肃剧和谐剧(ἡ κωμῳδία)并列的颂歌,例如“酒神颂”和“日神颂”(章1、4和22)，“讽刺诗”(章4)、抑扬格诗和英雄诗(章22),戏剧中的进场歌、合唱歌和退场歌(章12、18和22)。这是西方古典诗学的划分方法(参刘以焕,《古希腊语言文字语法简说》,页305以下)。

亚里士多德曾明确指出,有的由讽刺诗人变成谐剧诗人,有的由叙事诗诗人变成肃剧诗人(《诗学》,章4)。这里关涉戏剧诗同抒情诗和叙事诗的关系。至于三者之间的关系,西方近现代有不同的理解。譬如,尼采指出,肃剧产生于叙事诗与抒情诗,而第一个叙事诗诗人荷马(Homer)是希腊诗歌的始祖,第一个抒情诗人阿尔基洛科斯(Alchilochos,公元前700-650年)是希腊诗歌的火炬手,也就是说,先有叙事诗,后有抒情诗。<sup>①</sup>而雨果的观点恰恰相反:先有抒情诗,因为抒情诗产生于原始社会的神话时代,后有叙事诗,因为叙事诗产生于城邦国家时代。在雨果眼里,戏剧里充满叙事诗性质[《〈克伦威尔〉的序言》(Préface de Cromwell, 1827年)]。<sup>②</sup>

中国的西方古典语文学专家罗念生则考虑到了现代语境,把古代非摹仿的历史诗与说教诗同摹仿的叙事诗都放在现代叙事诗的范畴以内,把古代的抒情诗、抑扬格诗(iambus)、讽刺诗、诉歌(ēlegēa,参克拉夫特,《古典语文学常谈》,页19)、牧歌等均列入现代抒情诗的范畴(参《罗念生全集》卷八,前揭,页285-

① 尼采,《悲剧的诞生》,周国平译,北京:三联书店,1986年,页7以下。

② 参雨果,《论文学》,柳鸣九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0年,页23及下。

290), 即古罗马诗歌包括叙事诗(ἔπος或 epos)、抒情诗和戏剧诗。因此, 在写完《古罗马戏剧史》(*Historia Dramatum Romanorum*) 以后, 《古罗马诗歌史》的写作就变得愈加明晰起来, 即要重点阐述的是现代意义上的古罗马叙事诗、抒情诗及其注疏。

### (一) 叙事诗

ἔπος = epos, 学界通译“史诗”。不过, 刘小枫似乎有更恰当的新译法: “叙事诗”。<sup>①</sup>

ἔπος = epos (史诗) 是缪斯的作品, 不过, ἔπος 最初的意思是吟唱者的词语(尤其词语的声音), 译作“史诗”未尝不可, 但得小心, 不可在如今“史学”或“历史”的含义上来理解“史诗”, 似乎 ἔπος 是为了记载历史而写的诗篇。在荷马的用法中, ἔπος 一词的含义很多: “叙述、歌”; “建议、命令”; “叙述、歌咏”; “期望(与行为相对的)”“言辞”(比如“用言和行帮助人”, 伊 1, 77; 奥 11, 346), 还有(说话的)“内容、事情”“故事”(比如“小事情”, 奥 11, 146)。<sup>②</sup> 与 μῦθος = mythos (叙说) 连用, ἔπος 更多指涉讲述的内容, 讲述的外在层面, μῦθος 则指涉讲述的精神层面(按尼采的看法), 或者说内在层面的表达、内在心扉的敞开——也许, ἔπος 译作“叙事诗”比较恰当, 更少误解(《奥德修斯的名相》)[见《古典诗文绎读·西学卷·古代编》(上), 前揭, 页 31]。

依据哈里森(Stephen Harrison), 叙事诗(古希腊语 ἔπος、

① 全文均用刘小枫的译法。

② “伊”和“奥”分别指荷马的《伊尼亚特》和《奥德修纪》(亦译《奥德赛》)。